

关于选取招标代理机构的邀请函

各招标代理机构：

根据工作安排，现公开邀请符合条件的招标代理机构参加宿州市农业科学院 2025 年食堂外包项目招标代理服务委托的选取。

一、项目概况及服务范围

1、项目概况：

农科院提供食堂原有设备和场地，其他需要物品中标企业自行购买。销售物品价格参照华夏超市，菜品价格双方协商。全体人员误餐费打入中标企业。

合同履行期限：365日历天。服务期满后，经采购人考核合格，在保持总费用不变、年度预算能保障的前提下，经甲乙双方同意，可续签下一年合同，续签不超过二次，合同一年一签，续签合同价按本项目中标价进行结算。如因投标人自身原因无法续签，须于合同期满前两个月告知采购人。

2、服务范围：

本项目招标全部工作，招标意向发布、招标文件制定、招标公告、资料整理汇总等。

3、服务费用：

招标代理服务费参照国家计委印发的[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号）、[国家发展改革委办公厅关于招标代理收费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价格[2003]857号）及（发改价格[2011]534号文件）执行，由中标单位支付。

二、报名条件及注意事项

1、现场报名，招标代理机构要求如下：

(1) 招标代理机构须已进行宿州市公共资源名录登记，且在报名当天宿州市名录登记中信用分值为不低于 100 分。

(自行截图盖章)

(2) 参与报名单位现无不良记录（自行承诺并加盖公章）。

(3) 法人携带身份证或授权人携带身份证及法人授权委托书到现场报名、参与选取。

(4) 招标代理机构应在近 12 个月内（以公开选取之日起上推，业绩时间以招标公告发布之日为准。）承担过一项公开招标宿州市市本级或埇桥区服务类业绩。在宿州市公共资源交易网网上可以查询到该项目（网上截图一份并加盖公章，招标公告发布页面为准。）

注：服务费包含招标代理服务 fee、专家评审费、专家论证费和招标过程中产生的全部费用以及如有流标产生的费用。

三、选取规则

采用公开征集的方式。

公示起始时间：2025 年 4 月 15 日-2025 年 4 月 18 日。

报名起始时间：2025 年 4 月 15 日-2025 年 4 月 18 日，上午 8：30—11:30；下午 15：00—17：00。

报名地点：宿州市农业科学院后勤科 530 室；

联系人：张亮

联系电话：0557-2155875

现场选取时间：2025 年 4 月 21 日上午 9:00，在安徽省宿州市拂晓公证处从符合条件的单位中随机选取招标代理单位，宿州市农业科学院机关纪委、后勤科及符合条件的报名单位对此次抽取过程进行全程监督。公证费用由中选代理机构支付。

宿州市农业科学院

2025 年 4 月 15 日

